



子

部

子部

儒家類

孔子集語

清孫星衍輯

閲孔子集語，孫氏星衍所輯，凡十七卷，分勸學至寓言爲十四類。以宋人薛據之書，不免挂漏，爲之博稽羣書，分篇綴錄，各注出處，其用意甚善。惟孫氏意在著明先聖遺訓，垂爲格言，自宜擇取精粹，凡莊列雜家依託之語，悉從裁汰，或辭而闢之，不使亂真。乃別立雜事遺讖寓言三門，多載讖緯異端不經之談。事譜二卷，亦與集語無涉，即勸學至博物十篇，中亦有不當采而采者。蓋漢學諸家愛博之過，往往以多爲貴，不肯割棄，有甯令人譏其雜，不可令人議其漏者，此其通病也。

光緒己卯（一八七九）六月二十四日

孔子家語疏證

清陳士珂撰

向書肆取孔子家語疏證閱之，乃薪水陳士珂所爲也。士珂字琢軒，修撰沈之祖父，今內閣侍讀學士廷經之曾祖也。其書惟載家語本文，而每條下引他書互見者，低一格附之，不加論斷，亦絕無考辨。所引皆經

子習見之書，無者則闕。前有其族人名詩者序一首，言書刻於嘉慶戊寅，在其身後。作者序者，皆不知孫氏志祖有此書而偶同其名。序謂朱子注四書，屢引此書，而顏監注漢書藝文志，以爲非今所有家語，後或謂出王肅增加，近之宗漢學者遂置不道。夫事必兩證而後是非明，小顏既未見安國舊本，安知今本之非是云云。其意正與孫氏相反。然列引諸書以見其所本，適以發作偽者之覆，亦未始不與孫氏同，惟隘陋不足稱著書耳。

荀子 唐楊倞註

光緒乙亥（一八七五）七月二十八日

荀子三十二篇，爲二十卷，唐楊倞注。近代盧氏文弨謝氏墉校證本，最爲精細。周末荀孟並稱，至唐不廢，宋人始加苛議，明人張孚敬輩遂黜其文廟之祀。其實諸子惟荀最醇，四子書外，所當首屈一指。楊氏注亦多古義。謝侍郎序言小戴所傳三年間全出禮論篇，樂記鄉飲酒義所引俱出禮論篇，聘義子貢問貴玉賤珉亦與德行篇大同；大戴所傳禮三本篇亦出禮論篇，勸學篇即荀子首篇，而以宥坐篇末見大水一則附之，哀公問五義出哀公篇之首，則荀子語在一戴記者甚多，而本書反鮮讀者。又觀其義兵篇，對李斯之間，其言仁義與孔孟同符，而責李斯以不探其本而索其末，切中暴秦之弊。顧以嫉濁世之政而有性惡一篇，與孟子性善之說相反，要繩以孔子相近之說，皆爲偏至之論。然孟子偏於善則據其上游，荀子偏於惡則趨乎下風，過與不及，師商均不失爲大賢也，云云。謝氏論之至矣。顧予猶有說焉。

荀子生衰周，力尊仲尼，與孟子之識學無稍差。而其非十二子篇乃兼及子思孟子，遂大爲宋明儒者口

實。後之善荀子者，謂其門人竄入之言，非荀子意，以是爲荀子辨。予謂孟子之學，一傳以後無聞者，即弟子中惟樂正子稍能自見，餘亦無有單詞片語闡發先生之學者，荀子殆因其徒之不善而歸咎其師。其云略法先王而不知其統，猶然而材劇志大，聞見雜博云云者，萬章公孫丑之徒皆不免此。荀子固確有所見，而以爲是子思孟軻之罪，其於十子皆曰是某某，而此獨曰是某某之罪，則詞固有所輕重矣。其下云子張氏子夏氏子游氏之賤儒，皆非無所指而言者也。戰國士習多僻，諸賢之門人守道不篤，流爲僞儒，固必然之理，無足怪者。荀子道醇學博，固不當求之於字句，然其文亦自嶮絕可喜，諸子中亦惟荀與管兩家最多奇字。予欲識而出之，以卷葉多，僅及其三卷而止。今日小極，神思昏損，不能再事觚管，暇日當更摘之耳。

咸豐庚申（一八六〇）四月十六日

荀子成相篇，盧抱經氏引禮記治亂以相，相乃樂器，所謂春牘，古者瞽必有相，審此篇音節，即後世彈詞之祖，篇首稱如瞽無相何，其義已明。漢藝文志成相雜辭十一篇，大約託於瞽矇諷誦之詞，亦古詩之流也。按盧說甚確。爾雅和樂謂之節，即書之搏拊。古用以爲歌舞之節，故曰節；以其相樂之成，故曰相；以其可拊而擊，故曰拊。鄭君注書及周禮俱曰拊形如小鼓，蓋猶後世之鼓板。古者瞽矇諷誦，皆取法戒之語，爲有韻之文，以音節感人，使其易入。禮言瞽之無相，其義何之，後世皆解爲相師之人，古說蓋不如是。太師少師所屬者隸於公家，其散在民間者，亦如今之以諷誦覓食。其以相者，猶今之或以弦，或以鼓，非此則人不得知，故曰儀儀何之。若云相師之人，師始有相，瞽不能皆有相也。此篇成相三章，第一章首云請成相，末云成相竭辭不蹶；第二章首云請成相道聖王，中云願陳辭，末云治亂是非亦可識託於成相以喻

意；第三章首云請成相言治方；則相自爲樂名。成相蓋古有斯語，猶饒歌鼓曲之比。劉子政叙錄言孫卿遺春申君書，刺楚國，因爲歌賦，以遺春申君，歌即成相篇，賦即此篇下之賦篇也。楊注及盧說皆引漢志成相雜辭爲擬，可謂切證，而王氏引之駁之，以成相爲成治，斯不辭矣。

光緒己卯（一八七九）八月初九日

荀子補注 清郝懿行注

閻郝氏荀子補注共二卷，無序跋，其所引已及劉端臨補注洪筠齋叢錄之說，而尚未見王氏雜志，多正楊注之誤，詰訓名通，兼亦發明精理。末附與王伯申論荀子、與李月汀璋煜論楊倞兩書。

光緒己卯（一八七九）正月十八日

新書 漢賈誼撰

閻賈子新書。賈子十卷五十八篇。自班氏漢志儒家者流載賈誼五十八篇，隋志載賈子十卷，自明至國朝四庫書所收，皆佚其三篇，今盧氏文弨始據史記小司馬說、及宋淳祐八年潭州本，考得其過秦論中篇，分爲上中下三篇，僅缺其問孝篇及禮容語上篇。是書自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已決其非誼本書，今觀其首列過秦論三篇，已見史記；其次宗首篇以下至鑄錢篇，凡四卷二十九篇，皆即漢書所載奏疏五篇，割裂成文，而倒錯謬，言不成文理，亦全無首尾次第；又強分篇目，而下或注以事勢二字，尤爲無謂。其第五卷傳職篇以下，或旁注速語二字，亦不可解。又別有速語一篇，亦言人主美惡之事，其命名之義，殊無所指。盧氏稱其傳職輔佐容經道術論政諸篇，古雅淵奧，非後人所能偽撰。顧傳職及保傳保傳篇語亦見漢書。胎教諸

篇，語多本之大戴禮。容經等一篇，不免以奇僻之言，藻繪凡近；古拙之句，彫飾淺庸。餘篇亦大率掇拾左傳國語莊列呂覽淮南新序說苑韓詩外傳而成，其爲僞作無疑。顧賈子既有其書，則竄亂之中，未必無一二真處；誼之遺言佚辭，亦時有藉此傳者，宜其爲好古之士珍惜也。

咸豐庚申（一八六〇）五月初三日

法言 漢揚雄撰

揚子法言專擬論語，其中可以參證者三事。爲政篇，書云孝乎惟孝，此詠歎之詞，古讀皆如是。法言學行篇，一關之市，必立之平；一卷之書，必立之師。習乎習，習非之勝是也，況習是之勝非乎？問神篇或曰淮南太史公其多知歟？曷其雜也？曰，雜乎雜。問明篇，吉人凶其吉，凶人吉其凶，辰乎辰。曷來之遲，去之速也。淵騫篇，才乎才，非吾徒之才也。句法皆一例，可以證集注讀孝乎爲句之誤。憲問篇，問管仲曰人也，詩正義引鄭君此注，以人爲同位人耦之辭，猶中庸仁者人也，鄭注人讀如相人耦之人。法言淵騫篇或問子蜀人也，請人。曰有李仲元者，人也。請人者，正謂請可相人耦之人；人也者，正謂此可相人耦之人也。李軌注，請人者問蜀人，答謂仲元則其人也，其義未曉。憲問篇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孔傳朱注，皆謂如誰如也。近儒王伯申謂如猶乃也。慈銘按，廣雅如均也，均猶孟子鈞是人也之鈞。均其仁者，即下章民到于今受其賜之意也。法言學行篇或謂子之治產，不如丹圭之富。曰吾聞先生相與言，則以仁與義；市井相與言，則以財與利。如其富，如其富。此謂先生之言仁義，市井之言財利，均其富也。吾子篇或謂屈原智乎？曰如玉如瑩，爰變丹青，如其智，如其智。此謂原之行清白，如玉之瑩，

故發于文辭，能炳若丹青，均其智也。李注，言屈原雖有行能如此之美，而不能樂天知命，至于自沈，不足言其智也。此由不解如字之義。淵騫篇或問淵騫之徒惡乎在？曰在寢。李注，言淵騫之才，今亦有耳，但寢伏不爲人所知也。或曰淵騫曷不寢，曰，攀龍鱗，坳鳳翼，奚以揚之，勃勃乎其不可及乎。如其寢，如其寢。此篇揚子意以淵騫自況，言或疑淵騫之不寢者，以其名稱至今，然使乘時得位，攀龍坳鳳，申巽命以明揚之，則勃然興發而不及。乃僅以德行稱，是亦均之寢伏也。故曰如其寢如其寢，謂均其在寢也。後漢書光武記，耿純說帝曰，其計固望其攀龍鱗坳鳳翼。章懷太子注引法言云云，是可知本解如是。今多誤解爲坳驥尾之意，致如其寢二句不可通。皆可以證如其仁之義。舊解爲誰如，既揚之太過，非聖人語氣。若如王說，則如之爲乃，古無明訓。王氏所引詩常武大戴記少間二證，常武之如震如怒，本可仍如字爲解；少間之君如財之，此如猶而也，亦如之常訓。兩條皆非確徵。

文中子 隋王通撰

同治戊辰（一八六八）五月二十日

文中子之書，謬妄可笑，前人論之已詳。四庫提要謂其書爲福畤等所纂。當唐之初，明君碩輔，不可以虛名動；又老師宿儒，布列館閣，不可以空談惑；故其書不得行。唐末漸遠無徵，始得售其欺，後世聚徒講學，釀爲朋黨，實起於此，錄其書以著儒風變古之漸，尤爲定論。近人俞理初云，中說短書也，王凝父子謂凝與福畤等，古稱叔姪亦曰父子，後漢書蔡邕傳等可證。夸誕可憐人也；二語亦斷定。余謂此書所造事實之妄，不足復論，其言亦一無精實之理，其文亦十九支離可笑，宋人雖陋，何至稱重是書。蓋由其中如周公篇云，劉炫見

子，談六經，唱其端終日不竭。子曰：何其多也？炫曰，先儒異同，不可不述也。子曰：一以貫之可矣。爾以尼父爲多學而識之耶？此等議論，深便空疏不學之徒，爲伊川門下賤儒所深喜，故轉相表彰。至阮逸之注尤陋，洪容齋謂即逸所偽撰，亦未嘗徧觀之言。如事君篇，或問湘東王兄弟，子曰貪人也，其文繁。注以湘東王爲南齊世祖之子子建，與兄竟陵王子良、隨郡王子隆皆有集傳世。不知子建被殺時，年僅十三，安得有集？子良雖傳云有內外文筆數十卷，而云雖無文采，多有勸戒，內者謂釋典也。此湘東王自指梁元帝兄弟也。又周公篇太原府君曰：溫子昇何人也？子曰：險人也，智小謀大，永安之事，同州府君常切齒焉，則有由也。注謂永安切齒事未詳。案溫子昇與孝莊帝密謀誅爾朱榮，嘗手抱詔書，遇榮詭對，魏書及北史本傳皆言之甚悉，而逸俱不能知，它可見矣。至子昇始終爲魏室忠臣，而通言如是，則亦其妄謬之一端。魏相篇云：嚴子陵釣於湍石，爾朱榮控勒天下，故君子不貴得位。以爾朱與子陵相衡，其支蔓牽綴，無聊可見。又如周公篇云：詩書盛而秦世滅，非仲尼之罪也；虛玄長而晉室亂，非老莊之罪也；齊戒修而梁國亡，非釋迦之罪也。秦焚詩書，何反云盛？以三句文推之，秦爲周字之誤，顯然可見，而逸亦不能知，妄注云秦不用詩書致滅，則文義不可通，尚得謂其自譏自注耶？然容齋之識，高出王厚齋輩多矣。

光緒庚辰（一八八〇）七月二十九日

朱子語錄 宋朱熹撰

朱子語錄云：秦檜嘗爲密教，翟公巽知密州，薦試宏詞。游定夫過密，與之同飯於翟，奇之。後康侯問才於定夫，首以秦爲對，云其人類苟文若，又云無事不會。京城破，金欲立張邦昌，執政而下，無敢有異

議；惟秦抗論，以爲不可。康侯益義之，力言於張德遠諸公之前。後秦自北歸，與聞國政，康侯屬望尤切，嘗有書疏往還，講論國政。康侯有詞掖講筵之召，秦薦之也。然其雅意堅不欲就，是時已窺見其隱微一二，有難處，故以老病辭。至後來秦做出大疏脫，則康侯不及見矣。黃耒史云，金議立邦昌時，馬時中伸抗言於稠人曰：吾曹職爲爭臣，豈可緘默坐視，當共入議狀，乞存趙氏。秦檜不答。時中即自屬稟，就呼臺吏連名書之。檜既爲臺長，則當列於首。以呈檜，檜猶豫，時中帥同僚合辭力請，檜不得已書名。是檜迫於馬時中，以臺長列名，何嘗抗論？乃知當時無論賢愚，盡爲檜欺矣。慈銘案：宋史忠義馬伸傳言：金人立張邦昌，集百官，環以兵，脅之。衆唯唯。伸獨奮曰：吾職諫爭，忍坐視乎？乃與御史吳給約秦檜共爲議狀，乞存趙氏。姦臣秦檜傳言：紹興二十四年二月，何兌訟其師馬伸發端上金人書，乞存趙氏，爲分檜功，兌編管英州。然其敘立張邦昌時，雖言監察御史馬伸先號於衆，而云時檜爲臺長，聞伸言以爲然，即進狀曰云云。而寶慶會稽雜志卷七雜紀云：姚宏，字令聲。秦會之當國，屢求官，不報，託張如瑩叩之。秦曰：廷暉令聲父，舜明字。與某靖康末俱位柏臺，上書粘罕，乞存趙氏。拉其連衡，持牘去，經夕復見歸，竟不僉名。此老純直，非狡猾者，聞皆宏之謀也，繇是薄其爲人。如瑩以告令聲。令聲曰不然。先人當日固書名矣，今世所傳秦所上書與當日來者大不同，更易其語，以掠美名，用此誑人。以僕嘗見之，所以見忌。已而言達於秦，秦大怒，思有以害之，竟以知江山縣時擣兩事，謂以妖術惑衆，追赴大理，死獄中。事見王明清揮麈後錄。是則檜傳所載之狀，亦不足信也。

龍谿語錄 明王畿撰

閔王龍谿先生集。先生於良知之學，實有心得，其天泉證道語謂意之動亦無善無惡，與陽明宗旨顯殊，流入於禪，不特爲朱學者詬病，即王門亦深疑之，然其意不過主靜而已。其與唐荆川問答語字字鍼砭意氣之失，可謂名言。與王遵巖問答語亦有精理。蓋龍谿天分極高，故其悟入處極透徹，其與人言，層層鞭辟，真能開發神智。吾曹志氣浮散，能時時讀之，所得非淺。讀書如醫病，惟求藥之對證耳。是日寒露多感，精神小極，靜玩此編，殊有會心。

光緒丁亥（一八八七）二月初一日

明夷待訪錄 清黃宗羲撰

閔黃梨洲先生明夷待訪錄，海山仙館本也。爲目曰原君、原臣、原法、置相、學校、取士、建都、方鎮、田制、兵制、財計、胥吏、奄宦；而取士奄宦各有上下篇，田制兵制財計各有三篇，故共爲二十一篇。自序謂據胡翰十二運之說，自周敬王甲子至今，皆在一亂之運，向後二十年交入大壯，始得一治，則三代之盛，猶未絕望，故條具爲治大法，冀如箕子之見訪。曰明夷者，以是錄作于康熙癸卯，當在治運二十年之前，謂如夷之初旦，明而未融也，其自負固不薄矣。然其言多激于明季因循之習，頗泥古法，或高遠難行。惟取士胥吏兩事，尚可採擇以岐久遠，而取士條法，已太繁苛。至學校欲以政事之權歸師儒，是非之議歸諸生，是徒亂法制而無益于國者。乃謂東漢大學三萬人危言高論，宋太學生伏闕留李綱，兩事皆有合于古，則偏駁極矣。全謝山言先生未除黨人習氣，蓋謂是也。建都必

於金陵，則顧亭林已相駁難。方鎮僅設于九邊及雲貴，猶可言也，至欲許以嗣世，則尾大不掉，其患靡已。奄宦以寺人之多，由于嬪御之盛，欲天子僅留三宮，以外一切皆罷，其言已迂可笑。原君篇乃欲人人皆公天下而不以爲子孫之業，則迂而幾于愚矣。原臣篇謂臣與君分治天下，名異而實同，凡仕者爲天下，非爲君，爲萬民非爲一姓。置相篇謂據孟子言天子同在五等之位，卿之與君，猶大夫之與卿，相去僅一級。伊尹周公之攝天子，亦猶大夫之攝卿，士之攝大夫，言皆未醇。田制必欲復井田，亦迂闊之成見。據全氏鮚埼亭集外編，跋是書謂中多嫌諱，故原本不盡出。予於丙辰歲暮，得四明原刻本讀之，今十年矣。先生之學，卓絕古今，是錄爲先生王佐大略所以自見，乃轉覺意過其通，千慮一失，末學後生，妄加訾議，要何足當南雷輿隸乎。

同治丙寅（一八六六）七月十二日

兵家類

孫子十家注

校孫子十家注。曹公李筌以外，杜牧最優，證引古事，亦多切要，知樊川真用世之才，其罪言原十六衛等篇，不虛作也。惜孫刻據道藏本，尚多誤字。

同治壬申（一八七二）五月十一日

何博士備論 宋何去非撰

閱宋人何博士備論。何名去非，字正通，浦城人，由特奏名除右班官武學博士，換文資出爲徐州教授。所論自六國至五代，共二十六篇，元祐中蘇文忠所奏進者。其文大率言兵，文忠亟稱之。四庫提要亦稱其雄快踔厲，去蘇氏爲近。然氣弱而辭枝，時病回冗，蓋較文潛少游爲劣。其論壘錯漢武李廣鄧艾苻堅及晉論魏論吳論諸篇，折衷情事，頗得肯綮，不同空泛之談。其霍去病論，言用兵非古法所能盡：歸師勿追，曹公所以敗張繡也；皇甫嵩犯之而破王國。窮寇勿追，趙充國所以緩先零也；唐太宗犯之而降薛仁果。百里而爭利者蹶上將，孫臏所以殺龐涓也；趙奢犯之而破秦軍，賈詡犯之而破叛羌。強而避之，周亞夫所以不擊吳軍之銳也；光武犯之而破尋邑，石勒犯之而敗箕澹。兵少而勢分者敗，黥布所以覆楚軍也；曹公用之拒袁紹而斬顏良。臨敵而易將者危，騎劫所以喪燕師也；秦軍用之將白起而破趙括。可謂扼要之論。

同治己巳（一八六九）五月初十日

讀史兵略 清胡林翼纂

此書共四十六卷，摘取左傳通鑑之言兵事者，依時代爲次，不加論斷。每條下間有附注地理，考證頗核，差爲可傳，否則直鈔胥耳。首有使相官公序，言與文忠共爲此書，而每卷之首但題益陽胡林翼纂。胡序言編輯者江寧孝廉汪士鐸，分輯者楚中孝廉胡兆春、張裕釗、莫友芝、諸生丁取忠、布衣張華理也。

同治壬戌（一八六二）十二月二十二日

法家類

管子校正 清戴望校

得朱修伯書，以戴子高新刻管子校正二卷見眎。其書本陳碩甫所校爲據，稱引宋本元刻本朱東光本羣書治要藝文類聚北堂書鈔太平御覽及王氏念孫、孫氏星衍、顧氏廣圻、丁氏士涵、俞氏正燮、宋氏翔鳳、王氏引之、洪氏頤煊、臧氏庸，近人張君文虎、俞君樾、日本人安井衡纂詁之說，間附己意，主于文從字順，不失校書家法。

同治癸酉（一八七三）二月二十四日

韓非子

讀韓非子十遇孤憤說難說林上說林下共五篇，是吳山尊學士影刻宋乾道本，後附顧千里氏識誤。宋刻之足重者，以尠誤字，此本奪謬不一，而學士一仍之。顧氏多有是正，乃不以分屬每篇之後，而別爲一書，使其書或失，則何所取正？又何貴乎宋本而汲汲摹之也！乾嘉以後，儒者好傳古本，每失之愚，此類是矣。

同治丙寅（一八六六）四月十四日

讀韓非子內儲說上下外儲說左上左下右上右下五蠹共七篇。韓非子中徵引古事，多有一曰云云，此是後人附記之語，而儲說內外篇皆先列數義爲綱，而後舉其事以爲之證，疑原本每條下即分系其事，後人傳寫，如朱子所定大學經傳例，遂易其次，遂妄題曰右經右傳，而於每條傳上標一二三四五六字以識別之。內

儲說先最舉七術六微之凡，而外儲說無之，蓋亦是傳寫脫去，此當在唐以前，其遂并則似宋人所爲耳。儲說之體，以一義聯綴數事，後人連珠之作，實仿於此。

同治丙寅（一八六六）四月十六日

跋韓非子一通。此本亥豕重弛，多有顧氏所未正者，蓋影刻時又不無謬失矣。注本漏略尤多，誤文幾不可讀，蓋宋槧之最劣者。暇當借太平御覽等書校之。

同治丙寅（一八六六）四月十七日

夜閱顧校韓非子，明趙文毅刻本，乃過臨惠松崖氏校本，而惠氏又過臨孱守老人馮已蒼本。兩家俱有校補增入處，朱筆蓋顧臨惠語，墨筆乃顧語也。據卷二及卷二十後顧氏有三跋，皆言未見宋本，時爲丁巳六月，在所作識誤始乙丑終丙子者之前。惟今識誤序中不言及馮惠兩本，蓋既見宋槧，遂略之耳。惠氏頗稱趙刻之善，顧氏識誤序中極詆趙本，亦由惠氏未見宋刻，不知趙本之多以肥改也。今錄惠顧兩家跋語於後

惠跋

文毅此書，從宋本校刻，舊版缺者，此皆有之，可謂善本。故馮已蒼校韓子，兼用趙本。癸酉四月校畢書。松崖（在第二卷後）

馮已蒼曰：借葉林宗道藏本及秦季公又元齋校本對過，癸酉四月校臨。松崖（在第二十卷後）

顧跋

韓子謗舛殊甚，宋本弗得一見。孱守老人曾用以校第三一卷，是當時已無全豹矣。又用葉林宗道藏本秦季公校本及趙此刻校張鼎文本，而惠松崖先生復用此刻校臨，今兩本皆爲周癡巖收藏。丁巳夏六月借錄一過，用松崖先生本爲主，評閱語悉著之。惟張本雖缺和氏

姦劫說林六微等處，而字句頗多長於此刻者，松崖先生略而未及，今一一補入。道藏本宜善而校出者亦未詳盡。秦本最劣，不足用，讀者詳焉。潤蘋顧廣圻記於士禮居。（在第二十卷後）

凡文有複出而張鼎文本少數字，皆脫爾。二十三日覆校一過畢。馮稱迂評者，蓋凌氏刻本，多臆改，不足據也。潤蘋又記。
九月十八日，從綏階袁氏借正統十年刻本道藏勘過，其本與張鼎文刻本多合，而與孱守老人所據葉林宗道藏本大不相同，故不復一一標出，當俟得見葉原書時再定之。潤蘋又記。（俱在第二十卷後）

惠氏經學，東南大宗，而此書過臨馮校，不增一語，雖評文字者亦一一錄之，前輩虛心好學，不可及也。

光緒壬午（一八八二）三月初四日

農家類

農書 元王楨撰

閩農書。元人重農務，故其時天下安樂，士大夫優游田里，率以詩酒自娛，較之南宋之重歛，明初之酷法，相去倍蓰。而明人外視之，甚至作續綱目者，於元末羣盜之起，學綱目之於秦隋，皆書爲起兵，可謂妄矣。

光緒戊子（一八八八）三月初八日

九穀考 清程瑤田撰

程瑤田九穀考，最稱精覈，然其辨梁爲今之小米，其在田時曰禾，禾實曰粟，粟實曰米，米名曰粱。北

子部 農家類

方人食以粟爲主，故但呼穀呼米，猶南人食以秔（即稻）爲主，亦但呼稻爲穀爲米。禾粟米本梁之專稱，而黍稷穀亦假借通稱之，其說皆是。而謂在北時嘗目驗小米之白苗穀黑米白者黏，赤苗穀黃者亦有黏，赤苗穀赤者最黏，則予嘗徧詢南北人，俱言未見小米有黏者。又以爲小米之采俗作穗。獨垂而向根，故禾字象形，然稻采亦下垂，惟高粱即稷。黍麥等不爾。

同治壬申（一八七二）八月初八日

閩九穀考。程氏以高粱爲稷，以黃小米爲粱，以糜子穄子爲黍，而禾粟皆歸之小米。段氏從之。邵氏以黃小米爲稷，以高粱爲黍，鈕氏從之，而疑高粱古不入九穀。郝氏以大黃米爲黍，以小米爲稷，而稷又包高粱。案程邵郝三君之言，皆得於目驗，而不同如此。鈕駁程說，而尚主顏師古之說，謂黍稷一物二名，則誤矣。古者人君，子卯稷食，又庶人稷食，以稷爲疏爛，故人君惟忌日食之，而庶民以爲常食。聖人重民食，故以稷爲百穀之長。今北方人皆以小米爲常食，色黃而粒細，入口疏燥。稷者屑也，細散之稱，故叢曰稷雪。高粱粒大而色紅，非稷可知。月令中央土，食稷與牛，稷牛皆象土色，而古以季夏之月爲土，天子惟是月食稷，亦薄滋味之義。若粱則古人以爲精鑿，故曰膏粱，曰粱肉，曰持粱齒肥，必非今之小米。是小米爲稷之說，萬無可疑也。至黍之爲糜爲穄爲高粱，粱之爲今何穀，則不能強斷矣。京師人卻呼糜子之黏者爲黍子，亦未必本于古稱耳。

同治癸酉（一八七三）閏六月三十日

閩市見植物名實圖考六十卷，固始吳淪齋中丞其濬著，蒙自陸稼堂中丞蔭穀校刻，有道光二十六年陸所作序。圖繪極精，考亦援證博雅。其三十八卷以上，分穀蔬、山草、隰草、石草、水草、蔓草、芳草、毒草、羣芳、果木十二類；以後爲長編，別爲卷數，分類如前。

光緒己卯（一八七九）八月二十一日

醫家類

類證普濟本事方

宋許叔微撰

閱宋人許學士叔微字知可，或曰揚州人，或曰毗陵人，紹興二年進士。類證普濟本事方。中論消渴疾云：唐祠部李郎中論消渴者腎虛所致，每發則小便甜，醫者多不知其疾。洪範言稼穡作甘，以物理推之，淋錫醋酒作脯法，須臾即皆能甜也。足明人食之後，滋味皆甜。流在旁光，若腰腎氣盛，則上蒸精氣，氣則下入骨髓，其次以爲脂膏，其次以爲血肉，其餘則爲小便，故小便色黃，血之餘也。腎氣者，五藏之氣，鹹潤者，則下味也。腰腎既虛冷，則不能蒸於穀氣，則盡下爲小便，其色清冷，則肌膚枯槁如乳母，穀氣上泄，皆爲乳汁，皆精氣不實於內也。又肺爲五臟華蓋，若下有煖氣蒸，則肺潤，若下冷極，則陽氣不能升，故肺乾則渴。譬如釜中有水，以火煖之，以板覆之，則煖氣上騰，故板能潤，若無火力，水氣不能上，此板則終不得潤也。可謂鑿然名理。又論蟲病云：千金方謂勞則生熱，熱則生蟲，心蟲曰蛔，案此俗字，說文作